

浙江畅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暨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 2019 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情况

浙江畅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2019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包括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2）在办理授信过程中，除信用授信外，公司将根据需要以公司资产用作抵押，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也可以在征得第三方同意的前提下，由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股东等在内的第三方为公司办理授信提供无偿担保。

（3）公司与拟申请贷款的银行之间不应存在关联关系。

（4）授权董事长林绿高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二、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 2019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本议案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需要和正常经营所需，通过银行授信的融资方式补充公司资金需求，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增加公司经营实力，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涉及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

在办理授信过程中，在取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意的前提下，可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股东等为公司办理授信提供无偿担保。按照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约定，该等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股东为公司办理授信提供无偿担保属于日常性关联交易。同时，《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由董事会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介绍

1、关联方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林绿高、吕芳是夫妻关系，林绿高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林绿胜、刘萍是夫妻关系，林绿胜是公司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在上述关联方同意的前提下，由关联方为公司办理授信提供无偿担保。

3、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关联方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该关联方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1）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可以使公司取得相应的银行授信，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2）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无偿性质，不会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造

成任何风险。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备查文件

- 1、《浙江畅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畅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4日